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天水电  
HaiTian Hydropower

**HAITIAN HYDRO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天水电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1)

###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佈乃應聯交所之要求，就本公司股權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高度集中於極少數股東一事而作出。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本公司股份(「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就海天水电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高度集中於極少數本公司股東(「股東」)一事而作出。

本公司注意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一則公佈(「證監會公佈」)。

如證監會公佈所披露，證監會最近已完成對本公司股權分佈之查訊。查訊結果顯示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有十七名股東合共持有247,790,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24.78%。有關股權連同由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持有之750,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75.00%)，相當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已發行股份之99.78%。因此，只有2,210,000股(佔已發行股份0.22%)由其他股東持有。

根據證監會公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 股份總額 百分比 (%)
勝川有限公司(附註1)	750,000,000	75.00
十七名股東(附註2)	247,790,000	24.78
其他股東	<u>2,210,000</u>	<u>0.22</u>
合計	<u>1,000,000,000</u>	<u>100.00</u>

附註1：勝川有限公司由林楊先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全資及實益擁有。

附註2：當中164,450,000股(佔已發行股份16.45%)由15名曾參與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七月之配售的股東持有，有關股東透過配售獲分配165,460,000股。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以配售的方式於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配售股份總數為250,000,000股新股份，而配售價格為每股0.30港元。本公司上市當日之收市價為0.56港元。由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六日起，本公司之股價開始顯著上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錄得0.89港元收市價，較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之收市價0.475港元高出87.4%。股份在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收市價為0.82港元，對比其配售價上升173.3%。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以上資料乃摘錄自證監會公佈，而董事會並無核實該等資料。因此，董事會對該等資料之準確性不予置評，惟上表所載股東勝川有限公司之股權、配售股份、配售價格及股份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收市價除外。

## 公眾持股量

根據現有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證監會公佈及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不少於25%之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而本公司能夠符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公眾持股量規定。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海天水電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楊

中國福建省，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林楊先生、鄭學松先生、陳聰文先生及黃曉東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世久先生、程初晗先生及陳錦福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成份或欺詐成分，且(ii)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發出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haitianhydropower.com](http://www.haitianhydropower.com)。